



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、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

宣公消安检字〔2017〕第0002号

场所名称：宣城宾馆迎宾楼

消防安全责任人：赵毅明

地址：宣城市区状元南路88号

使用性质：宾馆

场所所在建筑名称：宣城宾馆迎宾楼

场所所在层数：一至四层

场所建筑面积：4100平方米

现有消防设施：火灾自动报警系统、自动喷水灭火系统、机械排烟系统、室内消火栓、应急广播、
应急照明、疏散指示标志、安全出口（2个）、灭火器种类、型号和实有数量（手提式干粉灭火器MFZ/ABC8A26支）

发证机关

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

（本证仅证明场所投入使用、营业前经消防安全检查合格）

你单位（场所）在使用、营业中应当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及其他有关消防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保证消防安全。场所名称、地址、消防安全责任人、使用性质等事项发生变化的，应当重新申请；发生扩建、改建（含室内装修、建筑保温、用途变更）的，应当依法办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、验收或者备案手续。



食品经营许可证

经营者名称：宣城宾馆

许可证编号：JY23418021006820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1800153260524L

日常监督管理机构：宣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鳌峰市场监督管理所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赵毅明

日常监督管理人员：汪骏、张华新

住所：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西林办事处九同5组116号

投诉举报电话：12315

经营场所：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状元南路88号

发证机关：宣城市宣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(宣城城市宣州区知识产权局)

主体业态：餐饮服务经营者(特大型餐饮)

经营范围：热食类食品制售;冷食类食品制售;糕点类食品制售(不含裱花蛋糕);自制饮品制售(不含自酿酒制售)

签发人：昌盛

2022年01月19日

有效期至：2027年01月18日

